

收	日期	110年4月27日
文	文號	市遊客字第124號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函

地址：105210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1號

承辦人：林梅雅

電話：02-27630155分機569

傳真：02-27605153

電子信箱：josivy889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監運字第11000641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總局來函)(電子來文本文\_110D2014401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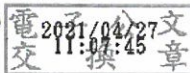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遊覽車出車情形逐漸復甦，請貴會轉知轄管業者落實  
相關人車管理作為，以維行車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0年4月19日路車資字第1100046154號函辦理。(影附原函)
- 二、目前疫情趨緩，因應遊覽車出車高峰期，請貴會督導所屬會員加強遊覽車車輛檢修保養、落實出車前檢查及駕駛員行車訓練之相關事項。
- 三、副請本所基隆、金門、連江站轉知轄管業者落實相關人車管理作為。

正本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所各轄站(不含士林站)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 
承辦人：呂東隆  
電話：02-26884366分機909  
傳真：02-26893319  
電子信箱：york0702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路車資字第110004615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遊覽車出車情形逐漸復甦，請貴所落實相關人車管理作為，以維行車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7、108年遊覽車各月出車情形，每年4月為遊覽車出車高峰期，107年4月出車數達11,293輛/日，108年4月出車數達11,941輛/日，尤以4月20日以後最明顯。
- 二、目前疫情趨緩，統計今年4月1日至18日出車數8,899輛/日，較去年5,821輛/日，出車數大幅提升53%；並以出車模型預測4月20日後出車數可再提升約1萬至1萬1,000輛，因應遊覽車出車高峰期，請貴所督導所屬業者加強遊覽車車輛檢修保養、落實出車前檢查及駕駛員行車訓練之相關事項。

正本：局屬各區監理所

副本：本局運輸組

